

【经济理论与实践】

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研究*

陈 峥

摘 要:创新型企业家是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现经济转型升级和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引领者和承担者。当前,我国企业家多有创新意愿而相应的主动创新行为明显不足,完善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势在必行。依据新制度主义经济学的分析框架和发达市场经济体的经验,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包括旨在保护企业产权与经营自由的根本机制及与之相协调的配套机制。经40余年改革开放,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的根本机制已经确立,但配套机制亟须完善。依“企业家创新思维免疫图谱”所做的挖掘,当前完善配套机制的路径包括建立健全企业创新激励与容错纠错机制、企业创新风险社会共担机制、企业高管与职业经理人双向流动机制。

关键词: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企业家创新思维免疫图谱

中图分类号:F272.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0751(2021)02-0020-08

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关于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激发人才创新活力的重要精神^①,回顾近年来学术界关于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的研究,一方面成果斐然,另一方面也存在有待深入之处:既往研究多关注创新型企业家个人素质而非其生成机制,或即使研究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亦多关注其根本机制而忽略其配套机制。本文拟以新制度主义经济学理论以及作者设计的“企业家创新思维免疫图谱”为分析工具,讨论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问题,旨在厘清阻挡我国企业家创新的制度性障碍,进一步建立健全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

一、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的理论分析

什么是创新型企业家及其生成机制,学术界历来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本文拟从新制度主义经济学的分析框架出发来界定创新型企业家的内涵及其角色功能,以及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的内涵和外延,为分析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的现状、问题

并提出完善路径提供理论基础。

1. 创新型企业家的内涵及其角色功能

从词源学意义来说,企业家(enterpriser)的英文单词来自于法语单词“冒险家”(entrepreneur),意指冒险活动的组织者。按照19世纪初法国古典经济学家萨伊的说法,企业家就是市场经济活动中的冒险家,其角色功能在于把土地、劳动和资本这三个要素结合起来以创造市场效用。若效用为正,则在支付土地租金、劳动工资和资本利息之后,所得为企业家所有。若效用为负,风险亦为其所承担。因此萨伊要求政府尊重企业家的财产权,否则企业家将缺乏冒险的动机;还要求政府尊重企业家的自由权,因为干涉将使得自由的冒险进而达到财富的增长成为不可能。^②

20世纪初英国经济学家马歇尔拓展了萨伊提出的三要素思想,将企业经营与土地、劳动和资本并列为经济活动的四要素。他把企业家在支付土地租金、劳动工资和资本利息之后的经营利润,称作其应得的“稀有天才的租金”^③,称为了确保这种天才的

收稿日期:2020-09-05

* 基金项目: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河南省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研究”(2017BJJ003)。

作者简介:陈峥,女,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爱尔兰国立大学经济学博士,国际教练联盟(ICF)认证企业高管教练(郑州 450046)。

作用发挥,市场经济活动必须排除政府垄断行为以确保企业的经营自由。

那么作为“稀有天才”的企业家如何发挥其才智呢?20世纪美国经济学家熊彼特有精辟的论述:市场经济是由新的企业不停地从内部进行改革,通过新的商品、生产方法,或新的商业机会随时闯入现存的产业结构,实现“不断地破坏旧结构、创造新结构”的“创造性破坏过程”。他强调企业家在此过程中的角色功能在于推动技术创新与组织创新,即基于追求利润的动机,“通过利用新发明或新的技术可能性,来生产新商品或用新方法生产老商品;通过开辟原料供应新来源或产品新销路,通过改组工业结构等,来改良或彻底改革生产模式”^④。

然而,这并不意味着所有企业家都可以称得上是创新型企业家,因为相比普通人,拥有创新冲动是企业家群体与生俱来的素质与禀赋,但就企业家而言,即使其面对的是同一个市场,未必都具有同等的敢于冒险的勇气。熊彼特称“满怀信心地敢作敢为”只是少数企业家具有的智力与才能,他们因此而收获“社会颁给成功革新者的奖金”。^⑤所以在现实中,多数企业家只是跟进型而非创新型企业家,虽然跟进不等于无创新。跟进型企业家收获的是平常风险背后的平均利润,而创新型企业家收获的是非常风险背后的超额利润。

综上所述,创新型企业家是兼具创新冲动和冒险勇气的企业家群体,其角色功能在于有效推动企业的技术创新与组织创新。这一定义至少包含三层涵义:一是作为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领导者与组织者,企业家分为创新型企业家和跟进型企业家两类,而跟进型企业家是创新型创业家的模仿者和追随者;二是只有创新型企业家才拥有甘冒风险和将创新冲动付诸实施的勇气;三是创新型企业家角色功能不仅意味着在企业的技术层面(包括产品迭代、工艺重组等),而且意味着在企业的组织层面(包括生产组织、经营组织等)进行创新。显而易见,创新型企业家角色功能发挥的客观效果是高效组织配置资源要素,推动全社会进步和国家创新能力的提升。

2. 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的内涵

所谓机制(mechanism),其本义是指通过某种制度安排,使得为人们所预期的某种作用与功能,得以像自动机一样自行发挥与展开,而不需要人为的

强制与干涉。那么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就是指通过一整套制度的功能展开,能够确保创新型企业家自动和自发生成。按照新制度主义经济学理论,可以对其内涵和外延做进一步分析。

新制度主义作为“关于经济系统的一般理论”,按其创始人诺思的说法,其要旨在“探索制度与财富的关系”^⑥。早在18世纪古典经济学时期,亚当·斯密就对二者关系进行了探索,已经预设“政治修明”^⑦为普遍富裕的制度前提。然而20世纪盛行于西方的新古典经济学,因囿于市场经济的百年发展,而“假定制度是外部既定的”,于是其注意力集中在“那些最直接的增长条件如资本积累和技术变革”上,“20世纪50年代,经济学家强调资本对长期增长的重要性,60年代,技术创新成了研究者集中关注的问题。尽管这种分析提供了有用的量化知识,但它并没有真正解释,为什么有些社会比其他社会积累了更多的物质资本和人力资本,为什么人们会储蓄、投资、开发自然资源、学习技能,是什么激励这一过程的主体——企业家去动员生产要素,去冒险对知识作创新性运用”。^⑧正是针对新古典经济学的缺陷,20世纪70年代新制度主义经济学在西方兴起。诺思强调:“制度是经济成效的根本性决定因素。”^⑨那么是哪些制度决定着社会的经济成效与创新可能?一方面是产权,“一旦人们控制了他们的财产及其收益,就有动力为使用其财产而不辞辛劳,不断创新”;另一方面是自由,“制度对财产的保护不应仅限于为产权提供正式保护,它应该尽可能地护卫对财产的自主运用”^⑩。

由此可见,产权保护机制和自由经营机制共同构成了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的根本机制部分,前者为企业家创新提供动力,后者为企业创新消除障碍。然而,发达市场经济体的经验表明,根本机制的建立是创新型企业家生成的必要条件而非充分条件,有效促进创新型企业家的生成,还需要建立健全相关的配套机制。配套机制对创新型企业家的生成虽不构成决定性因素但不可或缺,比如,有产权保护而没有容错机制与之共同发挥作用时,企业家会有创新的激励但未必有冒险的勇气。与根本机制不同,配套机制的外延是开放性的,其数量不胜枚举,其中各项的重要性因时间、地点、条件的不同而各有不同,比如我国当前就需要特别注重企业创新激励与容错纠错机制、创新风险共担机制和人才供求平

衡机制等。

综上所述,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是能够促成创新型企业家自行生成而不需要人为刺激或遭遇人为障碍的一整套制度的功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确保企业家的创新冲动和冒险勇气得以自行并充分释放,其中包括保护企业产权与经营自由的根本机制以及与之相协调的配套机制。

二、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的现状分析

在改革开放的长期实践中,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的根本机制在不断法制化、规章化并臻于完善,而其配套机制,近年来党和政府已经提出了明确的政策目标及可能的实施路径,并开始由点到面进行试点与推广。

1. 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的基本概况

毋庸置疑,新制度主义经济学的分析框架与我国的实践相当吻合。实际上,我国的改革开放就起始于 20 世纪 70 年代末大规模引进外资与国外先进技术,其间新古典经济学的影响明显可见。自 1984 年《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出台,我国改革逐渐深入到新制度主义所谓根本性决定因素的制度变迁层面。在改革开放的长期实践中,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的根本机制和配套机制不断法制化、规章化,并在不断修订中逐步完善。这其中不仅有宪法修正案保护公民的财产权,还有各项法律法规保护公民、法人的物权和经营自由权,以及初步建立的创新激励与容错纠错制度等支持改革创新。

当然,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并非随着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出台便一蹴而就,而是群众的创新实践与党和政府的创新思维相互结合的产物。以产权保护机制而论,最经典的案例就是“傻子瓜子”事件。1979 年,号称“中国第一商贩”的安徽个体工商户年广九注册“傻子瓜子”商标后,由于善于经营,敢于冒险,几年间其资产即过百万,却在高层引起相当大的负面反应。就此邓小平先后三次发表讲话称,“改革初期,安徽出了个傻子瓜子问题。当时许多人不舒服,说他赚了一百万,主张动他。我说不能动”,“城乡改革的基本政策,一定要长期保持稳定”。^⑩正是在邓小平讲话之后,我国民营企业蓬勃兴起,所有制方面的制度创新迅速获得突破,包括 1988 年以后一系列关于产权保护的宪法修正案陆续通过,我国产权保护机制终于确立。又以经营自

由机制而论,最经典的例子是乡镇企业的崛起。改革开放之前,我国各产业之间壁垒森严,尤其是农民不得进入第二、三产业。改革开放之初,乡镇企业刚刚在苏南兴起,批评者便纷纷指责乡镇企业跟国营企业争原材料、争市场、争人才等,意欲实施排挤甚至打击。邓小平于 1983 年亲自到苏州实地考察,他充分肯定了乡镇企业的发展是一个伟大的创造。此后我国各产业之间的壁垒终于打破,自由经营机制亦随之确立。

2. 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的根本机制已经确立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随着国企改革体制改革的深入,我国的国营企业逐步转变为国有企业,国家重在管理国有资产而不再经营企业本身,产权保护机制在国企领域因此进一步确立,国有资产实现了保值增值。同时,国有企业经过“抓大放小”,逐步打开产业壁垒,向民营企业开放更多的经营领域,意味着全社会经营自由机制的进一步确立。就民营企业而论,1988 年宪法修正案称“国家保护私营经济的合法权利和利益”,1999 年宪法修正案称“国家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2004 年宪法修正案称“公民的合法私有财产不受侵犯,国家依照法律规定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权”等。2007 年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称“国家、集体、私人的物权和其他权利人的物权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2010 年国务院又出台了《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宣布民营企业从此可以进入此前受限的基础设施、市政公用事业、社会事业、金融服务、商贸流通及国防科技工业等六大领域。至此,国家层面关于市场经济活动的产权保护与经营自由的宪法、法律与法规已经基本齐备。

党和国家鼓励创新型企业家生成的法律、法规与政策,在全社会引起了积极反响并取得了显著成效。以国有经济论,1978 年我国全部的国有资产仅为 4488 亿元,至 2018 年 10 月,根据《国务院关于 2017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仅我国的国有企业,就已经攒下了 183.5 万亿元人民币资产的“家底”。^⑪以民营经济论,2018 年 11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指出:“40 年来,我国民营经济从小到大、从弱到强,不断发展壮大。截至 2017 年底,我国民营企业数量超过 2700 万家,个体工商户超过 6500 万户,注册资本超过 165 万亿元。

概括起来说,民营经济具有“五六七八九”的特征,即贡献了50%以上的税收,60%以上的国内生产总值,70%以上的技术创新成果,80%以上的城镇劳动就业,90%以上的企业数量。”^⑬

当然,把社会主义制度和市场经济有机结合起来,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社会上难免不时冒出不和谐音,如2018年有人散布“私营经济离场论”。但是当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非公有制经济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没有变!我们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没有变!我们致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的方针政策没有变!我国基本经济制度写入了宪法、党章,这是不会变的,也是不能变的。”

作为我国企业创新发展之人格化身的创新型企业家的大批涌现,与企业产权保护机制及企业自由经营机制的正相关关系,在微观经济层面也得到了证明。根据本文作者针对历年所授课的MBA学员以及企业培训与教练辅导对象所作的抽样调查,在回答“国家历年的制度供给(产权保护与经营自由)与资源供给(资金投入与技术投入),是否有利于我国创新型企业家培育与创新型企业家培养”这个问题时,所有的反馈都是正面的。当然,因各自企业的所有制差异以及获取资源的难易程度有别,国企高管人员多将资源供给的作用列第一,将制度供给的作用列第二,民企高管人员则相反。

3.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的配套机制有待健全

但是上述调查也暴露出一个看似矛盾的现象,就是在回答“您是否愿意在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尝试创新”及“您认为企业家正在积极尝试创新的人数占比有多大”这两个问题时,企业家们对前者的回答几乎都是肯定的,对后者估计的占比却不足三成。质言之,在现实中几乎所有企业家主观上都有创新的意愿,但七成以上其实只是被动创新甚至回避创新。明显的反差表明,既然国家已经用宪法、法律和法规确立对企业家实施产权保护与经营自由的根本制度,那么就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这个主题而论,显然就不是在根本机制,而是在配套机制层面存在短板。正如2020年10月李克强总理在全国“双创”活动周上讲话时所生动形象且一针见血指出的,“现在,羁绊创业创新体制机制的绳索总体打开了,但细的绳索还有不少”^⑭。

当然,在配套机制建设方面党和政府已经提出了明确的政策目标。以本文所关注的创新激励与容错纠错机制为例,2016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即提出要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让广大干部愿干事、敢干事,能干成事。2017年党的十九大报告又提出使用干部要建立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2018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出《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区分干部创新失误的原因是“为公”还是“为私”,是“无心”还是“有意”,是“无禁”还是“有禁”。^⑮

不过就创新型企业家生成的配套机制建设而言,以上文件多是表明政策目标的指导性原则,而不是安排具体规程的操作性文件。这一方面是因为人的认识是一个由浅入深、由近及远、由片面到全面的过程。随着民营经济的不断发展,我国1988年宪法修正案即开始强调国家保护私营经济的合法权利,1992年党的十四大首次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2010年发布的《国务院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开始解除对民营企业设置的行业壁垒。在这一历史背景下,党和政府此前将注意力主要集中在建立健全创新型企业家生成的根本机制上,到近年才开始关注其配套机制,并且关注之初主要是提出抽象的政策目标而非具体的政策规制,其实是合乎人的认识及实践的发展规律的。另一方面是因为世界经济发展的经验表明,后发国家的经济发展是一个从模仿到创新的过程。改革开放之初,我国面对的是在技术形态和组织形态方面都要比自己先进几十年的诸多市场经济体。在当时,模仿就是最好的创新,创新型企业家生成的配套机制建设也就难以提上议事日程。经40余年的吸收发展,我国在技术方面迅速缩小了与发达市场经济体之间的差距。此时不仅后者开始限制先进技术向我国的转移,我国经济发展本身也提出了转型升级的要求,此时提出健全创新型企业家生成的配套机制也就水到渠成。

三、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存在的问题解析

本文在借鉴哈佛大学心理学教授凯根首创的“变革免疫X光片”^⑯的基础上,引申出企业家创新思维免疫图谱作为思维分析工具,对那些“意欲创新却并未主动实施创新”的企业家进行分析,以挖掘出引发其创新忧虑的配套机制缺位的原因。

1. 企业家创新思维免疫图谱

借用免疫概念,凯根的思维诊断工具“变革免疫 X 光片”运用过程如下:第一步,引导当事人列出其意欲实现的可见目标;第二步,引导当事人反思其自身与可见目标相背离的实际行为;第三步,探明当事人若矫正该行为所存在的隐忧及内心的隐性目标——隐性目标常与可见目标相背离,它源自当事人内心强大的自我保护信念;第四步,揭示当事人为了自我保护以对变革实行免疫的内心重大假设,即阻挡当事人投身变革的心理障碍所在。^①需要强调的是,心理学研究表明,尽管当事人心中的重大假设既可能符合事实,也可能完全失实,但无论真假如何,都会影响当事人选择变革与否的决策与行为。对于被证伪的假设,固然可以通过心理治疗来消除,但对于被证实的假设应当如何消解,就无法依赖心理手段了。鉴于此,本文借鉴“变革免疫 X 光片”拓展出企业家创新思维免疫图谱,就不仅突出了企业家创新这一研究主题,也试图通过在“变革免疫 X 光片”前四步的基础上,增列第五步即引发重大假设的配套机制因素,以揭示导致企业家对创新持消极态度背后存在的配套机制缺位原因。

2019—2020 年,作者的团队以河南省为重点针对企业家展开调研,其间向国企高管学员和民营企业学员随机发放抽样问卷各 100 份,并从前者处回收有效问卷 88 份,从后者处回收有效问卷 82 份;同时通过与其中 96 位企业家开展深度访谈和高管教练辅导获得了大量一手数据,并在此基础上绘制了企业家个人的创新思维免疫图谱。

2. 从对国企高管的抽样调查看配套机制缺位问题

通过分析从国企高管群体回收的问卷,发现几乎所有国企高管都表示拥护国家有关企业创新的法规与政策,然而在工作中主动实施创新的不及总数的 30%,而且其创新主要集中在开发新产品、上马新工艺方面,在管理体制与经营模式上有创新的又不及此 30% 的 30%,即不及总数的 9%。统计数据是单调的,访谈中有更多的反馈直言不讳。如河南省企管专家 P 先生称:“创新基本都来自民企,国企鲜有创新型企业家。”某城发投公司总经理 H 先生称:“国企高管搞创新的不到 1%。”某驻豫央企总经理 Z 先生称:“凭我接触的国企领导来看,搞创新的不到三成,上面咋说咱咋干的大有人在!”

为什么国企高管所欲与所为反差明显,作者经深入教练式访谈,发现他们普遍存在隐忧,典型如某能源企业总经理 Y 先生所言:“我为什么不想搞技术创新?不是我不想搞,我怕出环保问题。以前环保出问题顶多撤职,现在可能要坐牢!”问:“那么搞管理创新呢?”答:“管理创新比技术创新更难。我去年搞的薪酬制度改革方案,到现在上面都不批,恐怕是集团领导不高兴。”问:“搞经营创新总是总经理的权力吧?”答:“当然是。不过我们是垄断性国企,本来按老模式赚钱赚得稳稳的,你创新,失败了不要负责呀?”问:“万一成功了呢?”答:“创新是有时间周期的,即使成功,享受成功的也不是我而是我的下任,我反而要因为花钱创新影响绩效考核。唉,我们说来是企业家,其实是上面任命的党政干部。所以干脆执行上级决策好了,经营得好是上级决策英明,经营不好是市场因素所致,你说是不是?”

对于被访谈者的反问,作者当然只能答是。因为依“理性人”理念,在配套机制存在短板的情况下,国企高管有以上隐忧是正常的。也正是由于存在隐忧,国企高管内心的隐性目标,就多不是其可见目标所表示的变革与创新,而是保守与因循。对于此判断,与河南省企业家有广泛接触的某基金经理 C 先生表示认同,他甚至替自己所接触的企业家们呼吁:“政府要是真想鼓励创新,就列一个负面清单吧。否则企业家创新时一不留神,就创到违法那边去了。如果能列出一个负面清单,企业家创新的顾虑就少了,他们不能因为创新有牢狱之灾啊!”

国企高管人员如果创新失败会有牢狱之灾,这肯定是言过其实至少是偏概全。不过 2016 年 8 月国务院办公厅确曾发布《关于建立国有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制度的意见》,提出要“实行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追责范围涵盖集团管控、购销管理、工程承包建设、转让产权及上市公司股权和资产、固定资产投资、投资并购、改组改制、资金管理、风险管理等方面。新制度主义主观认知论的研究表明,主客体之间是相互生成的:国企高管内心的重大假设无论客观上为真为假,对其本人而言都是一种真实存在,因而势必影响其创新与否的决策与行为,何况在其假设可能为真的情况下。

在国企高管人员抽样调查有效问卷及个人创新思维免疫图谱的基础上,本文汇总出国企高管群体的创新思维免疫图谱。详见表 1。

表1 国企高管群体创新思维免疫图谱

一、可见目标	二、实际行为	三、潜在忧虑与实际目标	四、重大假设	五、引发重大假设的配套机制因素
通过产品更新迭代、工艺流程再造、内部管理优化、经营模式改造,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在可见目标的全部4项中主动采取创新举措的国企高管不及其总数的30%,而且其举措集中在产品迭代和工艺更新上,在管理体制与经营模式上同时实施创新的不及其总数的9%	潜在忧虑: 作为由上级委派到国企任职的领导干部,首先应该对委任者负责,创新失败会引起上级不满;创新有时间周期,即使创新成功,享受成功的也不会是现任而是下任,现任反而要承担创新成本。 实际目标: 听从上级安排,不求有功但求无过;只追求任期内业绩,不考虑创新对企业长远发展的意义	上级通常以国企高管任期内的业绩论成败,创新失败会惩罚责任人,创新成功不一定给创新者相应的回报;来自上级的外部干预会让国企高管的创新努力难以实现	创新激励与容错纠错机制尚没有在国企中制度化与实操化;国企职业经理人制度与社会职业经理人市场尚没有建立完善并形成对接

3. 从对民营企业家的抽样调查看配套机制缺位问题

通过分析从民营企业家群体回收的问卷发现,尽管有主动创新与被动创新之别,毕竟有85%的被调查者明确表示:他们正在或准备进行在产品、工艺、经营、管理等某方面或某几方面的创新。企业创新必然为社会的经济进步作出巨大贡献,河南省社会科学联合会、河南省民营企业协会2019年1月28日发布的数据提供了有力证明:截至2018年底,河南省民营企业完成的经济增加值已经占全省GDP的71%,完成的税收占全省税收的61.8%,并贡献了全省90%以上的劳动就业岗位。^⑧河南省民营企业如此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无疑是河南省民营企业家在经营管理与产品工艺等方面不断进行创新的成果。然而问卷分析同时表明,河南省民营企业家并未因此已经进入主动并且全面追求创新的良性状态,因为仅有10%的被调查者表示,他们正在或准备主动进行包括产品、工艺、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全面创新。

关于这个问题,前述某基金经理C先生认同作者的调研结果:“有意愿创新的民营企业家超过九成,付诸行动的估计八成,因此而死的估计五成。”并且C先生所描述的现象也得到了被描述者的证实,如某电器连锁销售公司总经理S先生即向作者称:“据我观察,只有三成民企老板主动进行创新,其他愿意改变的人是因为不改走投无路。”某制药企业董事长S先生亦向作者表述:“民营企业家口头上都愿意创新,但是主动全面创新的不超过10%。为什么?心里害怕呀!创新的成本太高,成功的概率太小,创新失败有可能倾家荡产,所以只能因循守旧了。”关于民营企业家的以上隐忧及其创新失败有可能倾家荡产的假设,在调查中始终被列为诸重大假设之首。上述基金经理C先生也以其经验予以了证实:“据我们行业所接触到的普遍情

况,之所以说民营企业家创新意愿高而成功概率小,是因为市场的不可控因素实在太多。比方某人要做个项目,他的资金匡算是半年流水打平。可今年疫情来了,半年没流水,现金流一断就只能关门。虽然企业家事先应该把各种不可控因素都匡算出来,但事实上很难做到100%,所以创新确实有风险。”

在民营企业家抽样调查有效问卷及个人创新思维免疫图谱的基础上,本文汇总出民营企业家的创新思维免疫图谱。详见表2。

表2 民营企业家群体创新思维免疫图谱

一、可见目标	二、实际行为	三、潜在忧虑与实际目标	四、重大假设	五、引发重大假设的配套机制因素
通过产品更新迭代、工艺流程再造、内部管理优化、经营模式改造,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在可见目标的全部4项中均有主动创新行为的民营企业家,仅占其总数的10%	潜在忧虑: 创新成功率太低,创新失败率太高。 实际目标: 维持现状,求稳守成	民企创新对资金和人才的需求难以得到满足;创新如失败,将导致企业甚至企业家本人倾家荡产	企业创新风险社会共担机制缺位;民企高管人员青黄不接,人才供求平衡机制缺位

四、完善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的对策建议

综合以上表1和表2第五列“引发重大假设的配套机制因素”,可以将阻碍我国企业家创新的配套机制缺位归纳为三类,即创新激励与容错纠错机制缺位、创新风险社会共担机制缺位,以及人才尤其是企业高管供求平衡机制缺位。就此本文提出完善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的对策建议。

1. 建立健全企业创新激励与容错纠错机制

第一,建议将国家对企业产权和经营自由的保护进一步法制化、规章化。虽然确保我国创新型企业家生成机制的根本机制已经确立,但这并不意味着确立之后就一劳永逸了。所谓激励,如前所述,最大的激励是产权保护,然而作者在抽样调查时发现,有相当一部分企业家对企业产权的安全性仍有忧虑。应该承认,他们的忧虑不无道理,毕竟制度的存

在比人的存在更具有长远性。邓小平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上强调：“必须加强法制，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①9}因此，不断加强企业的产权保护和经营自由的制度化与法制化，是建设企业创新激励长效机制的必由之路。

第二，建议将容错纠错机制从适用于党政干部扩大到适用于企业家。李克强总理在 2016 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健全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其针对的对象是党政干部。之所以建议将容错机制引入企业界，是因为在千变万化的市场经济活动中进行创业创新活动，本身就是一种冒险试错行为，犯错乃至破产是市场常态。即使像硅谷这样吸取了全美近一半风险投资的创新公司集聚地，其初创公司的五年内失败率也高达 75%。^{②0}至于中国，虽然有国家政策的全力支持，在方兴未艾的大学生“双创”活动中，失败率仍高达 90% 以上。^{②1}既然常态如此，倘若“错”不容赦，创业创新就无从谈起。

第三，建议将容错机制之对错标准在党政干部和企业高管之间作明确区分。这是因为，由于党政干部实行的是等级授职制，以令行禁止作为其行为对错的标准切实可行，而企业的活动空间是千变万化的市场，因而要求国企高管令行禁止难乎其难。当然问题并非无解：随着职业经理人制度的建立及其与国企高管的成功对接，后者的身份即可向职业经理人甚至民营企业家的身份靠拢。一旦如此，市场对创业创新失败者最大的容错纠错机制，就是通过公平的法律制度如企业破产制度与个人破产制度等，对有错无罪的失败者进行清算。如此既是对其所犯错误的处罚，也是对其本人的宽容。因为经破产清算，有错无罪的创新失败者完全可以从头再来。

2. 建立健全企业创新风险社会共担机制

第一，建议不再以政府种子基金引导的风投资金为主来承担企业的创新风险。受限于我国的经济发展阶段，即使有政府资金的积极引导，能够募集到的风投资金也远远满足不了企业创新的需求。据中投顾问公司 2020 年 5 月发布的《中国风险投资行业深度调研及投资前景预测报告》，2019 年我国中外创投机构全年的新募资金也仅有 2167 亿元人民币。就算此资金全部投向企业研发（这当然不可能），参照美国企业 3% 及全球前 900 家企业 4% 的研发强度，比较全国 100 万亿元人民币的 GDP 规模及相应

3 万亿—4 万亿元人民币的研发投资需求，以上数目仍然是杯水车薪。

第二，建议地方政府改变以本区域政银企联席会议等方式督促银行承担企业创新风险的做法。因为受制于行业风险偏好，银行的经营贷款、项目贷款的发放均以风险可控为前提，而创新贷款显然不具备风险可控的特征。所以即使是上海这样的特大型经济发达城市，至 2019 年年末，上海银行系统本外币贷款余额高达 7.98 万亿元人民币^{②2}，但其中的科技贷款余额仅为 2800 亿元^{②3}，即仅占前者的 3.5%。

第三，建议建立健全企业创新风险社会共担机制，即通过直接融资由全社会来承担企业创新的风险，其利得亦惠及全社会。据统计，我国的储蓄率为世界第一，2020 年居民储蓄总额近 100 万亿元人民币，大可满足年 3 万亿元人民币的风投需求。^{②4}同时，为创新型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服务的创业板已于 2020 年修改上市审核制为注册制，而且科创板也为那些在盈利能力和资产规模方面不及创业板企业，但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方面较之更具成长性的创新型企业提供了融资的机会。政府下一步完全可以在严格管理的前提下，为居民提供更多合法合规的风险投资平台。

3. 建立健全企业高管与职业经理人之间的双向流动机制

第一，在国企高管和职业经理人之间建立双向流动机制。通过与国企高管的访谈得知，他们最担心的是创新成功不能得到相应的回报，创新失败却要承担不堪承担的责任。据美国 80% 以上的企业均选聘职业经理人担任 CEO 的做法，在国企高管与职业经理人之间建立双向流动机制，既可以通过市场化的薪酬制度激励高管大胆创新，又可以通过市场化的淘汰制度遏制高管胆大妄为。毕竟先进经验已经证明，代理人可能不按委托人利益行事的危险并未泛滥成灾，对它的遏制源于公司治理结构中的内部规则、外部法律以及与产品、资本、经理相关的有效市场。^{②5}

第二，建议国企在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之前，先行完成由国家直接管企业变为管资本及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等改革，否则即使职业经理人制度在形式上建立起来了，其效果也将事倍功半，因为发号施令者仍然可以是原来的上级机关。其中的逻辑是，如果不彻底实现国家从管企业为主向管资本为主的转

变,就无从改革国企的所有制结构,而如果不改革国企的所有制结构,又无从建立混合所有制企业的法人治理结构,进而就不可能将原有的由上级党政机关委任国企高管人员的制度,转变为由公司董事会在人才市场选聘职业经理人的制度。

第三,建议政府在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的过程中,将该制度的覆盖面扩展到民营企业。在本文的调研中民营企业所忧虑的企业人才匮乏问题,一方面是我国人口红利消失,以及未能及时转换为人才红利等原因,企业在用工质量和数量方面的需求常常得不到满足;另一方面是由于不少的民营企业家已届退休之年,而儿女们大多无接班意愿。据国务院参事陈全生披露的调研结果:5—10年之内,我国将有300余万家民营企业面临交接班问题,90%的民营企业家愿意交班,而不愿意接班的民营企业家子女竟占其总数的60%!^⑳面临传承挑战,民营企业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并创新人才选拔培养机制,是其基业长青的保证。

注释

①《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人民出版社,2020年,第9—11页。②[法]萨伊:《政治经济学概论》,商务印书馆,1963年,第199页。③[英]马歇尔:《经济学原理》(下卷),商务印书馆,1964年,第283页。④⑤[美]约瑟夫·熊彼特:《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与民主》,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210、171页。⑥[美]诺思:《制度变革的经验研究》,经济科学出版社,2003年,第23页。⑦[英]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上卷),商务印书馆,1974年,第11页。⑧⑩⑮[德]柯武刚、史漫飞:《制度经济学——社会秩序与公共

政策》,商务印书馆,2000年,第1—20、236、312页。⑨[美]道格拉斯·诺思:《时间进程中的经济成效》,《经济社会体制比较》1995年第6期。⑩《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371页。⑪《国务院关于2017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xinwen/2018-10/25/content_5334273.htm,2018年10月25日。⑫《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xinwen/2018-11/01/content_5336616.htm,2018年11月1日。⑬《李克强调“双创”的最新阐释》,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premier/2020-10/16/content_5551845.htm,2020年10月16日。⑭《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共产党员网,http://news.12371.cn/2018/05/20/ART11526813816788126.shtml#d1,2018年5月20日。⑮陈崢:《“未使用服务”之主观认知与企业成长》,《管理评论》2013年第9期。⑯Kegan and Lahey. *Immunity to Change*, Harvard Business Press, 2009, p.192.⑰《河南省民营经济发展与现状座谈会综述》,中原人文社科网,http://www.hnsl.org/news/20190130/5081.html,2019年1月30日。⑱《“不能丢掉我们制度的优越性”》,人民网,http://dangshi.people.com.cn/n1/2018/10/23/c85037-30356580.html,2018年10月23日。⑲《硅谷创业失败率超75%,普通人如何绕开创业路上的血泪深坑》,搜狐网,https://www.sohu.com/a/327077495_355068,2019年7月15日。⑳赵颖异、石乘齐:《大学生创业失败因素分析》,《教育教学论坛》2019年第27期。㉑《央行:2019年末上海本外币贷款余额7.98万亿元》,新浪财经,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56237453473222812&wfr=spider&for=pc,2020年1月20日。㉒《2019年末上海银行业科技金融贷款余额近2800亿元 同比增长15.88%》,搜狐网,https://www.sohu.com/a/402252853_115433?_f=index_pagerecom_13,2020年6月16日。㉓《央行:2020年全年人民币存款增加19.65万亿元》,央视网,http://m.news.cctv.com/2021/01/15/ARTITzeYqJrI8Jx8VqEYPmVC210115.shtml,2021年1月15日。㉔《陈全生:民企找继承人 女儿接班顺儿子接班难》,挪威通讯社,http://www.n4lf.com/nwxw/6808.html,2020年9月17日。

责任编辑:澍文

Research on the Growth Mechanism of Innovative Entrepreneurs in China

Chen Zheng

Abstract: Innovative entrepreneurs are important leaders and undertakers in the implementation of innovation driven development strategy,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and upgrading, and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self-reliance. At present, most entrepreneurs in China have the intention to innovate, but the corresponding active innovation behavior is obviously insufficient, so it is imperative to improve the Growth Mechanism of Innovative Entrepreneurs (GMIE) in China. According to the analysis framework of new institutionalism economics and the experience of developed market economies, the formation mechanism of innovative entrepreneurs includes the fundamental mechanism to protect the property rights and management freedom of enterprises and the corresponding supporting mechanism. After more than 40 years of reform and opening up, the fundamental mechanism for the growth of innovative entrepreneurs in China has been established, and the supporting mechanism needs to be improved. According to the "Entrepreneur's Immunity to Change Map", the current path to improve the supporting mechanism includes the establishment and improvement of enterprise innovation incentive and fault-tolerant error correction mechanism, enterprise innovation risk sharing mechanism, enterprise executives and professional managers two-way flow mechanism.

Key Words: innovative entrepreneurs; growth mechanism; Entrepreneur's Immunity to Change Map